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3 月 29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董事 Bernd Amlung 未参会。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嘉实黄金
基金主代码	16071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8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0,864,918.4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 年 2 月 1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外市场以实物黄金为支持的交易所交易基金等金融工具，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实现对国际市场黄金价格走势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海外市场跟踪黄金价格的交易所交易基金（ETF）以实现对黄金价格的有效跟踪，所投资的海外市场黄金 ETF 将以有实物黄金支持的金融工具为主。具体包括（1）ETF 组合管理策略：本基金遴选出在全球发达市场上市的有实物黄金支持的优质黄金 ETF，基本上采取买入持有的投资策略；（2）现金管理策略；（3）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经汇率调整后的）伦敦金价格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表现与黄金价格走势直接相关，预期收益可能长期超过或低于股票、债券等传统金融资产。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洪渊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9558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传真	（010）65182266	(010)66105798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中文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办公地址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邮政编码		-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74,255,877.81	-13,922,658.52	-14,564,097.26
本期利润	-50,163,491.10	-1,709,501.78	-71,442,819.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84	-0.0085	-0.288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4.05%	-1.24%	-36.8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81%	-2.60%	-30.1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80,229,505.98	-72,657,473.53	-77,130,040.8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997	-0.3627	-0.34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0,635,412.51	127,644,654.39	145,944,803.9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00	0.637	0.65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0.00%	-36.30%	-34.6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7%	0.82%	-2.87%	0.92%	-0.20%	-0.10%
过去六个月	-3.38%	0.83%	-3.85%	1.01%	0.47%	-0.18%
过去一年	-5.81%	0.81%	-6.73%	0.91%	0.92%	-0.10%
过去三年	-35.90%	0.94%	-33.93%	1.04%	-1.97%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00%	0.89%	-36.01%	1.13%	-3.99%	-0.2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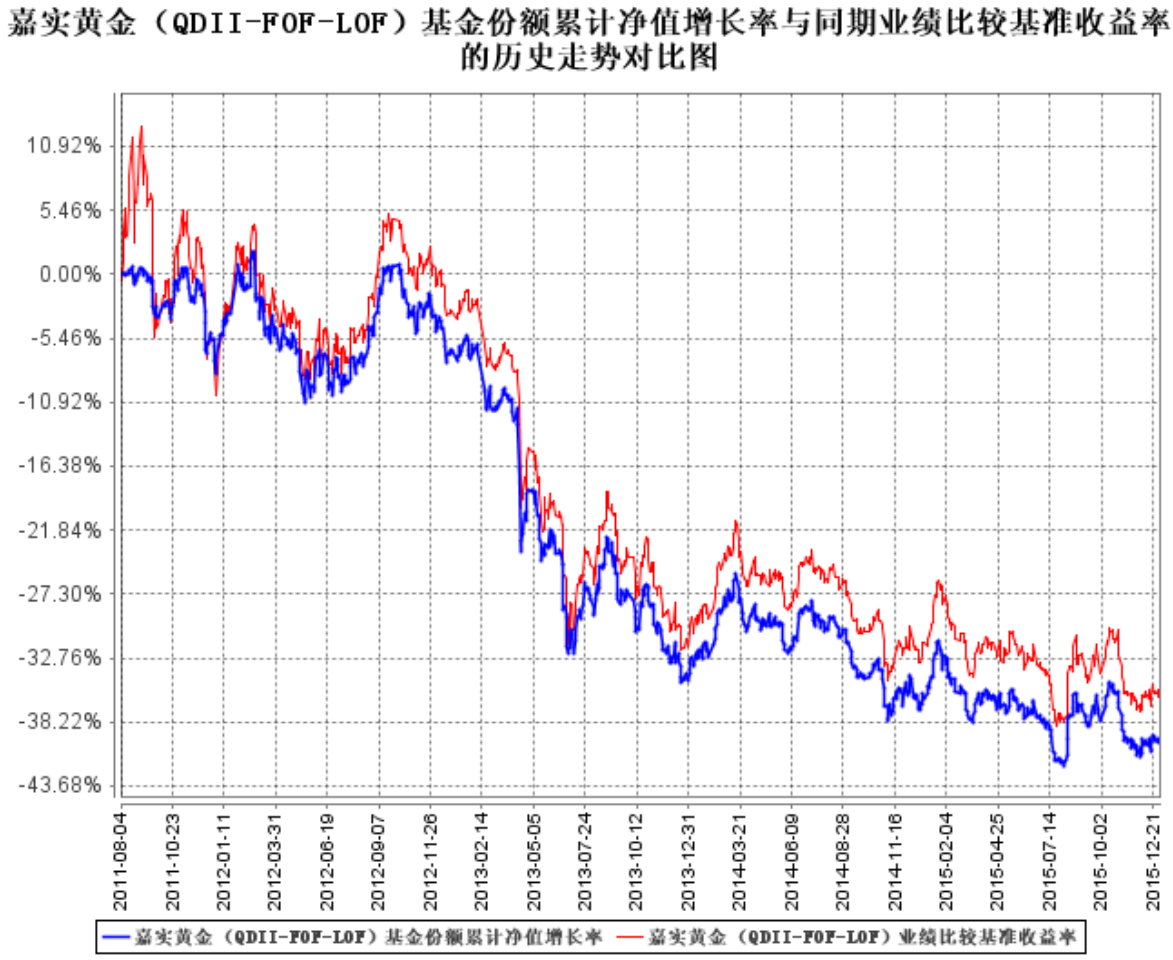

图：嘉实黄金（QDII-FOF-LOF）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8 月 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六）投资限制（二）投资组合限制）的有关约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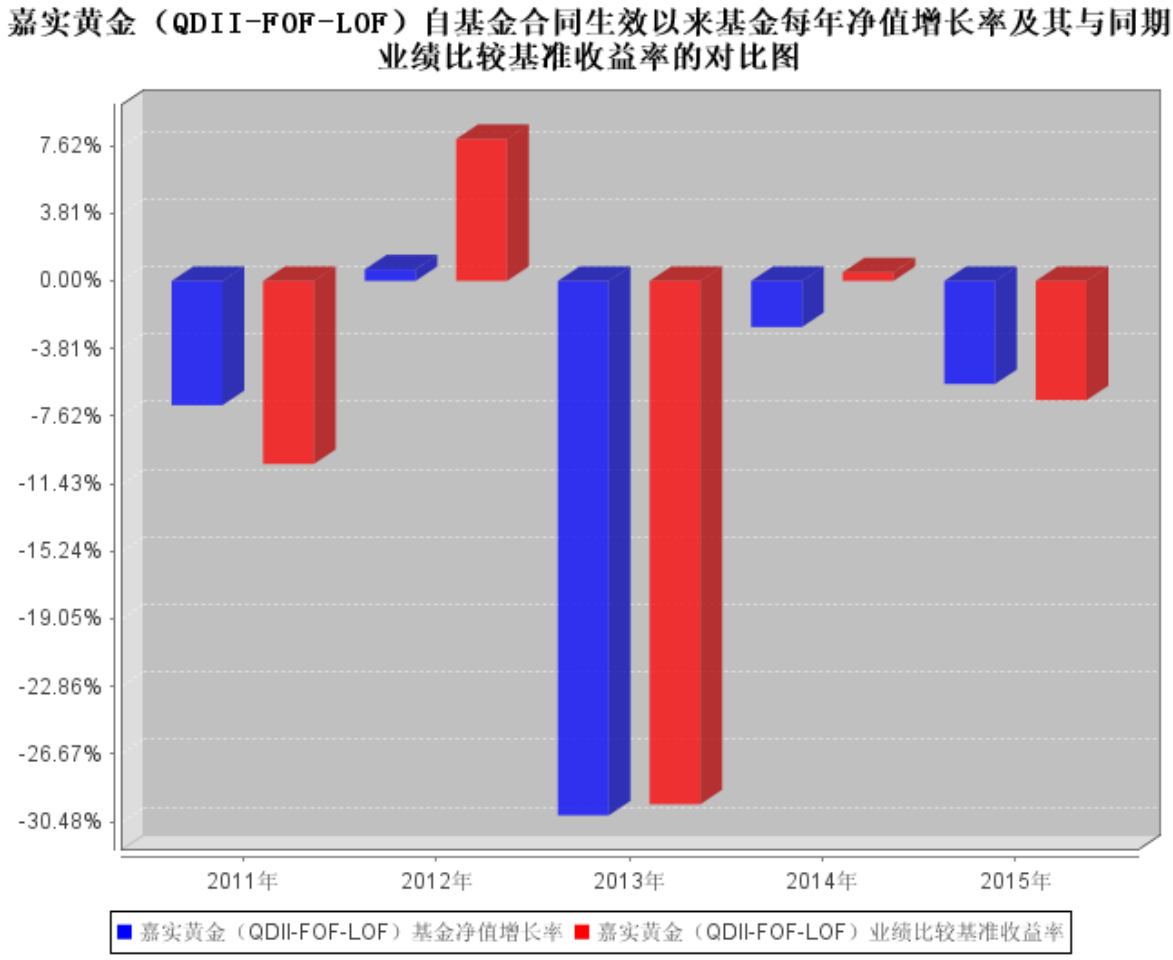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8 月 4 日，2011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1 年 8 月 4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过去三年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 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79 只开放式证券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丰和价值封闭、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 300 ETF 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混合（QDII）、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 H 股指数（Q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券、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 400ETF、嘉实中创 400 联接、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 ETF 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 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嘉实中证医药卫生 ETF、嘉实中证主要消费 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嘉实新机遇混合发起式、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 联接、嘉实新起点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 3 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宇	本基金、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中证 500ETF 及其联接、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及其联接、嘉实 H 股	2014 年 3 月 11 日	-	17 年	曾先后担任平安保险投资管理中心基金交易室主任及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万家（天同）180 指数基金经理。2004 年 7 月加入嘉实基金。南开大学经济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指数基金经理，公司指数投资部总监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3）2016 年 1 月 5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黄金（QDII-FOF-LOF）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杨宇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聘请何如女士、陈正宪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 IT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及时完成每季度和年度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5 次，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5 年，国际市场金价受美联储加息预期影响承压明显，延续了前两年的跌势，跌幅较 2014 年有所扩大。2015 年度，国际黄金市场主要受到美元走强、美联储首次宣布加息、印度黄金货币化项目、中国央行六年来首次公布增持黄金等事件的影响，国际市场金价全年收跌。同时，国际市场金价也经历了两次阶段性反弹，主要是由于希腊政局更迭和瑞郎脱钩欧元引发的避险情绪，以及美联储 9 月加息预期的落空助推金价反弹。2016 经汇率调整后的伦敦金价格全年下跌 6.73%。

本基金以跟踪国际市场金价走势为主要投资目标，秉承在基金的合同规定下维持较高仓位运作以及谨慎调整的管理理念，基金收益力争反映国际市场金价的走势。从基金实际运行情况来看，实现了跟踪国际市场金价的投资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0.600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8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7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6 年，本基金在兼顾流动性、跟踪误差以及投资管理人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筛选出全球发达市场上市的有实物黄金支持的黄金 ETF，通过投资于有实物黄金支持的黄金 ETF 的方式达成跟踪金价的投资目标。

我们认为，黄金作为唯一同时具有贵金属和货币特征的投资品种，在资产配置上仍占有重要战略位置，将继续发挥其对冲货币贬值的作用，投资黄金具有长期价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监察稽核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为美国、新加坡、瑞士等基金投资市场的证券交易所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2）根据本报告 3.1.1“本期利润”为-50,163,491.10 元、3.1.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80,229,505.98 元、3.1.2“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为-0.3997 元、3.1.2“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为 0.600 元，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的约定，因此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许康玮、洪磊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20306 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8,995,045.43	8,874,650.8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53,258,631.23	119,474,129.98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253,258,631.23	119,474,129.98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3,230.81	953.2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47,700.39	270,49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资产总计		272,604,607.86	128,620,23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243,025.90	469,766.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1,675.31	107,455.14
应付托管费		60,235.60	27,938.3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34,258.54	370,416.07
负债合计		1,969,195.35	975,576.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450,864,918.49	200,302,127.92
未分配利润	7.4.7.10	-180,229,505.98	-72,657,473.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635,412.51	127,644,654.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604,607.86	128,620,230.84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6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450,864,918.49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43,874,573.92	494,231.12
1.利息收入		237,034.02	30,419.1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37,034.02	30,419.1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		-64,591,691.51	-11,725,494.6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64,591,691.51	-11,725,494.62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7	24,092,386.71	12,213,156.74
4.汇兑收益	7.4.7.21	-4,751,099.21	-38,797.84
5.其他收入	7.4.7.18	1,138,796.07	14,947.67
减：二、费用		6,288,917.18	2,203,732.90
1．管理人报酬		3,563,741.34	1,373,420.26
2．托管费		926,572.79	357,089.3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9	1,358,483.48	39,616.80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7.4.7.20	440,119.57	433,606.49
三、利润总额		-50,163,491.10	-1,709,501.7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50,163,491.10	-1,709,501.7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302,127.92	-72,657,473.53	127,644,654.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50,163,491.10	-50,163,491.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50,562,790.57	-57,408,541.35	193,154,249.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09,970,415.00	-574,684,981.02	1,135,285,433.98
2.基金赎回款	-1,459,407,624.43	517,276,439.67	-942,131,184.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金净值变动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50,864,918.49	-180,229,505.98	270,635,412.5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3,074,844.78	-77,130,040.83	145,944,803.9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709,501.78	-1,709,501.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2,772,716.86	6,182,069.08	-16,590,647.7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0,055,266.85	-17,173,848.25	32,881,418.60
2.基金赎回款	-72,827,983.71	23,355,917.33	-49,472,066.3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302,127.92	-72,657,473.53	127,644,654.3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赵学军	王红	常旭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境外资产托管人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563,741.34	1,373,420.2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1,891.30	437,445.2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1.0%/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26,572.79	357,089.3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26%/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5,665,824.37	235,292.06	2,799,555.08	30,296.72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3,329,221.06	-	6,075,095.75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5 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7.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253,258,631.23	92.90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995,045.43	6.97
8	其他各项资产	350,931.20	0.13
	合计	272,604,607.86	100.00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益投资。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益投资。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益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报告期内（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进行权益投资交易。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报告期内（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进行权益投资交易。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报告期内（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进行权益投资交易。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SHARES GOLD TRUST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49,946,502.08	18.46
2	SPDR GOLD TRUST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World Gold Trust Services LLC	49,944,733.61	18.45
3	UBS ETF GOLD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38,235,598.90	14.13
4	JB PHYSICAL GOLD FND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Swiss & Global Asset Managemen	38,109,861.11	14.0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t AG		
5	ETFS GOLD TRUST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ETF securities USA LLC	37,815,008.81	13.97
6	CSETF II ON GOLD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Credit Suisse Asset Management Funds	27,048,702.29	9.99
7	ZKB GOLD ETF AA USD ANTEILE KLASSE-AA (USD)	ETF 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Zuercher Kantonalbank	12,158,224.43	4.49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 7 只基金。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30.81
5	应收申购款	347,700.3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350,931.20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及存托凭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0,076	44,746.42	25,568,233.46	5.67%	425,296,685.03	94.33%

9.2 期末上市基金场内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霍建平	9,000,000.00	4.19%
2	章宁翔	5,000,000.00	2.33%
3	陶昉敏	4,944,200.00	2.30%
4	陈亮	4,008,937.00	1.86%
5	朱锡宇	3,623,000.00	1.69%
6	王启林	3,200,000.00	1.49%
7	上海锝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17,900.00	1.40%
8	许丰	2,681,000.00	1.25%
9	范伟兴	2,600,000.00	1.21%
10	赵建平	2,478,000.00	1.15%

注：上述基金持有人份额均为场内基金份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1,350.49	0.01%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 年 8 月 4 日）基金份额总额	568,029,193.0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0,302,127.9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09,970,415.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59,407,624.4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0,864,918.49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5 月 8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张峰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年度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 7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连续 5 年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2015 年 2 月 13 日，北京证监局向我公司下发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责令公司进行为期 3 个月的整改，暂不受理公募基金注册申请，北京证监局对相关责任人采取了行政监管措施。对此公司高度重视，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逐条落实整改方案，彻底排查业务中存在的风险，进而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能力。2015 年 5 月份，公司已经完成相关整改工作并向北京证监局提交了整改完成报告，监管部门对公司整改完成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瑞银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1,353,026.58	100.00%	-
德意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Deutsche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澧盈资本亚洲有限公司 Knight Capital Asia Limited	-	-	-	-	-	-
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	-	-	-	-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	-	-	-	-	-
美林（亚太）有限公司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J.P.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Nomur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注：基金管理人根据研究服务、交易服务、销售服务、投资策略服务、市场及后台服务等评价指标选择交易券商，并与被选择的交易券商签订协议，通知基金托管人。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和与经纪商签订的协议，按照市场惯例确定佣金费率。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瑞银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UBSSecuritiesAsiaLimited	-	-	-	-	-	-	1,285,295,525.55	100.00%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 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